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林坤穎

電話：05-3620123#8385

傳真：05-3622701

電子信箱：pito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0005093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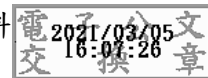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(376500000A\_1100050931\_ATTACH1.pdf、  
376500000A\_1100050931\_ATTACH2.docx、376500000A\_1100050931\_ATTACH3.docx)

主旨：關於公務人員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錄取或及格者，得否以留職停薪方式參加取得執業資格相關訓練之可行性一案，如有研提意見請填具意見表，並於110年3月9日前免備文回傳本府人事處彙辦，無則免回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0年3月4日部銓四字第1105327166號書函辦理，併檢附旨揭意見表、原函暨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